

第一章

《周易》的开城

我的朋友李申称易学为一条流淌的易学之河。这是一个很好的比喻。《周易》是我国一部古老的典籍，其流传已有近三千年的历史。易学是对《周易》所作的种种解释，并通过其解释，逐渐形成了一套理论体系。易学源远流长，经历了不同的历史阶段，形成了许多流派，其内容也不断丰富和发展，对中国古代的哲学、宗教、科学、文学艺术以及政治和伦理生活，乃至民俗习惯都起了深刻的影响。中国人的智慧和理论思维水平，在同西方文化接触之前，主要是通过对《周易》的研究，得到锻炼和提高的。但是，长期以来，易学一直被罩上了一种神秘的色彩。因此，我们可以把易学看作一条神秘的智慧之河。

既然是一条大河，就会有它的源头活水，涓涓细流，小溪支脉，以至波澜壮阔的江面，也会有激流险滩和浊流旋涡。那么，就让我们从源头说起，逐步撩开它的面纱，以展现其丰富的智慧吧。

星占与杂占

人类的童年时代，由于生产力极其低下，人在各种自然物和自然力面前都显得那么无能为力，所掌握的知识又非常贫乏，这就造成了对自然力的巨大恐惧。因此，人们笃信宇宙间充满着鬼怪精灵，认为一切事物都由神灵主宰着；又相信神灵对于人们的行为很关心，时时给人以指示，叫人按照去做。中国远古时代的自然崇拜、图腾崇拜、祖先崇拜和天神崇拜就是这种幼稚思想的反映。这时，人们普遍奉行着一种原始的巫教。无论狩猎、出行、耕种、收获、造屋、祭祀、结盟、征战、传位、婚嫁、生子等活动，以及天气好坏、疾病痊愈等等，都要在卜问神意的基础上，决定自己的行动。为了探求神灵的意旨，观察祸福成败的征兆，预测吉凶，人们就必须使用种种方法，这就是数术。根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术数略，列术数为六种，大致共分为两大类：一类是天启的，一类是人为的。星占、杂占属于天启的术数，蓍龟占卜则是人为的术数。按照思维发展的规律，天启的应当比较早，人为的是补充天启的不足。

星占是根据天文星象的变化来占候吉凶之征的术数。它起源可能很早。《尚书·尧典》说：“乃命羲和，钦若昊天。历象日月星辰，敬授民时。”羲和观天象，告诉人们如何计时。如果星象发生异常，超出了他们的实际经验，就很有可

能以宗教巫术的形式作出种种解释，这就是原始的星占。明清之际的著名思想家顾炎武（1613—1682）在《日知录》中说：“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。‘七月流火’，农夫之辞也。‘三星在户’，妇人之语也。‘月离子毕’，戍卒之作也。‘龙星伏辰’，儿童之谣也。”在这种情况下，星占就会广泛流行起来。以至于到了战国时代，楚人甘德（一说齐人）著《天文星占》，对此作了初步总结。

《左传》中记录了很多星占的史实。昭公十年（公元前532年）春，有星出于婺女宿之位，郑国的星占家裨灶就对子产说：“七月戊子，晋君将死。”预言晋国君主将在七月戊子日死去。昭公十七年冬，孛星出于大辰之西；十八年夏，大火星（心宿）黄昏初现，梓慎、裨灶都断言宋、卫、陈、郑等国会发生大火灾。

《墨子·贵义》也有一个故事，说墨子要到齐国去，遇到一位会占卜的人。这个人对墨子说：“帝今日杀黑龙于北方，而先生之色黑，不可以北。”墨子不听这一套，还是坚定地往北走，行至淄水，由于不顺利就返回来了。这里所说的“杀黑龙于北方”就是指星象的变化，“不可以北”即其占辞。因为下文还谈到了“甲乙杀青龙于东方”，“丙丁杀赤龙于南方”，“庚辛杀白龙于西方”。

《周易》的卦爻辞可能吸收了原始星占的资料。《乾卦》初九：“潜龙，勿用”；九三：“见龙在田，利见大人”；九五：“飞龙在天，利见大人”；上九：“亢龙，有悔”。“龙”是星名。《左传》有“龙见而雩（桓公一年）”；“龙”宋郑

星也”（襄公十八年）的说法。那么，“乾卦”的几个爻辞，当为星占一类。《丰卦》九三：“丰其沛，日中见沫，折其右肱，无咎”；九四：“丰其蔀，日中见斗，遇其夷主，吉”。斗、沫皆为星。这似乎也属于原始星占的材料。《易传·系辞》所说“陆垂象，现吉凶”，大概就是指星占而言。

杂占是以物象来占测凶征兆的数术，也可以称为物象之占或“物占”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说：“杂占者，纪百事之象，候善恶之征。《易》曰：‘占事之来’。众占非一，而梦为大。”物占以梦占最为重要。梦占是根据梦中的物象而占测吉凶的术数。《诗经·小雅·斯干》有这么一段：“吉梦维何？维熊维罴，维虺维蛇。大人占之：维熊维罴，男子之祥；维虺维蛇，女子之祥。”根据郑玄的解释，这是说，做梦见到了熊罴或者虺蛇，依照圣人占梦之法占之，前者为生男，后者为生女。《无羊》篇说，牧人梦见蝗虫化为鱼，这是丰收之年的好兆头。

梦占的实例，在《左传》中有很多记载，占梦之书亦代有所出。《汉书》中就录有《黄帝长柳占梦》、《甘德长柳占梦》，后世有《周公占梦书》等等。

而世人皆知的就是“文王夜梦飞熊”的故事。据说西周奠基人文王姬昌视察灵台，因为天晚了，就没有回宫，便在灵台上设绣榻而寝。睡熟生梦，忽见东南方向窜出一只白额猛虎，肋生双翅，向帐中扑来。文王急呼左右，只听台后一声响亮，火光冲霄。文王惊醒，惊了一身冷汗。这时听到台下正打三更，原来却是南柯一梦。第二天，他便召集群臣，

问上大夫散宜生，“此梦主何吉凶”？散宜生躬身施礼，向文王拜贺，说：“此梦乃吾王大吉之兆，主大王得栋梁之臣，大贤之客。此人当不在风后、伊尹之下。”文王说：“卿何以见得如此？”散宜生说：“过去殷高宗曾有飞熊入梦，得传说于版筑之间。今主公梦虎生双翅，不就是飞熊吗？又见后台火光冲天，乃烈火锻物之象。今西方属金，金见火必锻，锻炼寒金，必成大器。此乃兴国之大兆。因此，臣特表祝贺。”后来，文王果然在渭水磻溪访得姜子牙（道号飞熊）相周，遂奠定了周王朝八百年的基业。

这个故事纯属后人附会，但确实也反映了中国古人对梦占启示的信仰。据易学家李镜池（1902-1975）研究（《周易》）中也采用了梦占的材料，如履卦：“履虎尾，不啞人。凶”，即属于此类。

梦占之外，还有直接以物象的特殊显现而推占吉凶的。

《史记·殷本纪》记载，殷高宗之时，有桑谷俱生于朝，七天便长到对手那么粗。高宗害怕了，便问宰相伊陟。伊陟说：“臣听说妖不胜德，这大概是您的政治有什么缺憾的缘故吧。您应该修德。”高宗听从了他的意见，大修其德，桑谷便枯死消失了（又见《论衡·异虚》），这类祯祥妖异占候的故事，在《左传》、《山海经》中记载是相当多的。这大概就是（《易传·系辞》“河出图，洛出书，圣人则之”）的所指吧。

物占又常以普通的器物进行占验。《左传》记载，春秋时晋公子重耳（即晋文公前697-前628）流亡在外的时候，到了卫国，卫国的国君对他很不礼貌，让他去了五鹿这

个地方。他没有吃的，便向农民讨饭吃。农民给了他一个土块，重耳大怒，要鞭打这个农民。他的大臣子犯说：这是上天赐给您的礼物，意思是说您将拥有这块土地，十二年后就会应验了。于是重耳拜了两拜，把这个土块恭恭敬敬地放到了车上。

东汉伟大的思想家、无神论者王充（27 - 约 79），以“疾虚妄”、“归实诚”，讲效验而闻名，他竭力反对鬼神迷信，但对这类物占之术却深信不疑。其《论衡·遭虎》篇说：“古今凶验，非唯虎也。野物皆然。楚王英宫楼未成，鹿走上阶，其后果薨。鲁昭公且出，鸠鸽来巢，其后季氏逐昭公，昭公奔齐，遂死不还。贾谊为长沙王傅，鹏鸟集合，发书占之，曰：‘主人将去’。其后迁为梁王傅。怀王好骑，坠马而薨；贾谊伤之，亦病而死。昌邑王时，夷鸪鸟集宫殿下，王射杀之。以问朗中令龚遂。龚遂对曰：‘夷鸪野鸟，入宫，亡之应也。’其后昌邑王竟亡。……夫吉凶同占，迁免一验。俱象空亡，精气消去也。故人且亡也，野鸟入宅；城且空也，草虫入邑。等类众多，行事比肩。略举较著，以定实验也。”

此类杂占，上古时代还有很多，诸如形法相占、童谣讖语、风角、射覆等等。后来卜筮产生以后，就星占杂占与蓍占龟卜同时相互参用，以定吉凶。所以《尚书·太誓》有所谓“朕梦协朕卜，袭于休祥”；《左传》有所谓“筮袭于梦，武王所用”的说法。

龟卜与占筮

随着原始巫术的不断发展和人们思想意识、认识水平的提高，物占相对集中，人为的因素更多地参与了天启的数术，人们向神灵卜问吉凶祸福，逐渐转移到龟骨和蓍草两种器物上来，并发展为一套相对稳定的方法。《论衡·卜筮》说：“子路问孔子曰：‘猪肩羊膊，可以得兆；萑苇蒿茼，可以得数；何必以蓍龟？’孔子曰：‘不然，盖取其名也。夫蓍之为言耆也，龟之为言旧也。明狐疑之事，当问耆旧也。’”

《白虎通》也有类似的话语。蓍是多年生草本植物，龟的年寿很长。人们有不明白的事，常问有经验的老者，所以在物占方面，蓍龟取得了更神秘的意义，逐渐形成占问吉凶的两种主要方法——龟卜与蓍占。两者相较，以龟卜为更早。

西汉史学家司马迁（约前 145-?）（史记·太史公自序）说：“三王不同龟，四夷各异卜。”大约在夏初或更早一些，占卜就产生了。在龙山文化遗址，发现有十六块卜骨，可见当时已经有人从事占卜活动了。龟卜是将龟腹骨和兽骨钻孔，放在火上烤，周围便出现裂纹。“卜”这个字就是模仿裂纹形状的文字。这种龟裂称为“卜兆”。卜者依据卜兆形状断定人事的吉凶。这种方法到了殷代十分流行。殷墟出土的大量甲骨文，就证明殷人非常迷信龟卜。周人也是迷信龟卜的。《尚书·洪范》曰：“七，稽疑，择建立卜筮人，乃命

卜筮。… …立时人作卜筮，三人占，则从二人之言。”《金滕》篇说：“乃卜三龟”。周人不仅讲龟卜，而且讲占筮，二者经常参互并用。《尚书》、《诗经》中有多处卜筮连言。在周人看来，二者相比，龟卜总比占筮灵验。据《左传》记载，晋献公欲以骊姬为夫人，卜之不吉，筮之吉。怎么办呢？卜官提出一个标准：“筮短龟长，不如从长。”（僖公四年）《周礼·春官》说：“凡国之大事，先筮而后卜。”这表明，占筮是一种新的形式，被看作是对龟卜的补充。

据近人研究，占筮原于龟卜。《周易》卦画自下而上与后来成为通例的甲骨刻辞的顺序相一致，而六段爻辞与卜问契辞六句之数尤合。《周易》中断定吉凶的辞句同甲骨卜辞相比，许多字也是相同的。如甲骨文中的“贞”字，乃卜问之意。《周易》中的“贞”字，也是此意。又如卜辞中有“吉”、“大吉”、“亡尤”、“利”、“不利”等，这同《周易》中的“吉”、“元吉”、“无咎”、“无尤”、“利有攸往”、“不利有攸往”等，也是一致的。卦爻辞中的“密云不雨”、“田获三狐”、“田有禽”、“田无禽”、“虽旬无咎”、“至于八月有凶”等文句，也几乎与甲骨卜辞的词句完全相同。这说明，《周易》六爻成卦和其中的占辞是脱胎于或模仿卜辞的。至于此种占筮的方法最早起于何时，近人有各种不同的说法，尚可进一步探讨。但在河南安阳殷墟出土的甲骨和陶文中，有许多成套的数字卦（六位卦）的符号，至少晚商时期已经有了筮卦的痕迹，或者可以称为原始的筮法。这种痕迹，甚至还可以追溯到更早的新石器晚期。因为江苏海安县青墩淤

泽文化遗址出土的文物中，有八块骨角柶和鹿角枝上刻有单个的数字符号。张政烺先生认为，这是（易）卦发展的早期形态。

（周礼·春官）说：太卜“掌三易之法，一曰连山，二曰归藏，三曰周易。其经卦皆八，其别皆六十有四”。《周礼》乃一理想化的政治蓝图。它说太卜掌管《连山》、《归藏》、《周易》三种占筮方法，它们都有八个经卦，六十四个重卦。《连山》、《归藏》二易是否确有其书，尚有待讨论。但在（周易）之前，似乎有更古老的筮法，则是可能的。因为《左传》、（国语）中所记载的，与现存（周易）中说的筮法不尽相同。可惜，这些古老的筮法都已经失传了。关于《周易》揲蓍求卦的方法，《系辞上传》记载说：

大衍之数五十，其用四十有九。分而为二以象四，挂一以象三，揲之以四以象四时，归奇于扚以象闰。五岁再闰，故再扚而后挂。……是故四营而成易，十有八变而成卦。

即是说，用四十九根蓍草，任意分成左右两堆，此为“分二”；从其中一堆中取出一根放在一旁，此为“挂一”；然后每四根一组，分别数两堆草棒，直到余或一、或二、或三、或四，此即“揲四”；再将左右两堆中的余数放在一边，此即“归奇”。经过这样四次经营，称为一变，此即“四营而成易”。一变之后，除去挂一归奇之数，将左右两堆草棒混

合起来，再按四营的程序数一遍，此为第二变。如法再数一遍，为第三变。三变的结果，挂一、归奇之外的总数目有四种情况：三十六、三十二、二十八、二十四。以四相分，则得九、八、七、六。如为九、七，则画阳爻之象一，并在旁记下九或七。九为老阳，七为少阳。若是八、六则画阴爻之象--，并记下或八或六，八为少阴，六为老阴。这样，便得出一卦中的一画或一爻之象。共经过十八变，便得出六爻自下而上的形象，成为一卦，此即“十有八变而成卦”。

得出一卦之后，如何占断所问之事的吉凶？（《周易》经传中均无具体说明。据后人的解释，一般是依据可变的那一爻，即老阴或老阳之爻的爻辞来说明吉凶。原来的卦称为“本卦”，新变成的卦称为“变卦”或“之卦”。可是，占筮的结果，并不恰好每一卦都只是一爻变，可能有多种情况。宋代朱熹（1130—1200）在《易学启蒙》中，依据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提供的材料，整理出七条原则：

六爻皆不变的，以本卦卦辞推断。

②一爻变的，以本卦可变之爻的爻辞推断。

二爻变的，用本卦二变之爻辞推断，以上爻为主。

三爻变的，用本卦和之卦的卦辞占断，以本卦为主。

四爻变的，以之卦中二不变之爻辞占，下爻为主。

⑥五爻变的，以之卦中不变之爻的爻辞占。

⑦六爻皆变的，以之卦卦辞推断；而乾、坤二卦则以“用九”或“用六”爻辞占断。

以上所说，是否符合《周易》原意，已不可考；是否最

初的筮法，亦难定论。朱熹所列体例，古人也未必完全遵循。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，从殷人的龟卜到周人的占筮，是一个发展的过程，即从龟象到筮数的过程。占筮的特点，就是以蓍草数目的变化，求得卦象，从而推测吉凶。

同龟卜相比，占筮具有新的特点。钻龟取象，其裂痕自然成文，完全出于偶然；而卦象是手数蓍草之数，按照一定的程序推衍而成，有法则可遵循。前者主要是出于自然，后者则完全靠人为的推算。龟象形成之后，便不可改易，卜者依其纹路，便可推断吉凶；卦象形成之后，要经过对卦象的种种分析，甚至逻辑上的推论，方能引出吉凶的判断，具有了较大的灵活性和思想性。这说明，占筮这一形式的形成和发展，意味着人为的因素进一步增加了，天启的因素则被排挤了，反映了人的智慧的巨大增长。这大概就是《系辞上传》所说的“人谋鬼谋，百姓与能”。由于重视人的思维能力，所以后来从《周易》中终于导出了哲学体系，而龟卜始终停留在迷信阶段，逐渐被人们所抛弃。

卦象的起源

《周易》又称《易》，即汉代经师所说的《易经》，其内容由卦象、卦辞和爻辞三部分组成。卦象即卦的图象，由阳爻“—”和阴爻“--”两种爻象，按每卦六画排列组合而成，共六十四种卦象。卦中六画的排列从下到上，用初、

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上表示序位，阳爻称九，阴爻称六，爻象共三百八十四。卦有卦名，如乾、坤、屯、蒙；爻有爻题，如初九、六二、上九之类。解说爻象的辞句称为爻辞，分列卦辞之后。如 ☰ 卦象，其卦名为乾，卦辞为“元亨，利贞”。六画皆阳爻，均称九，下数第一画为初爻，称初九，其爻辞为“潜龙勿用”；其余为九二、九三、九四、九五、上九诸位，各爻均系爻辞。卦辞共六十四条，爻辞三百八十四条，加上乾卦“用九”、坤卦“用六”，共四百五十条，总称为筮辞。这些内容究竟是怎么来的？古今有许多说法，我们将分别加以介绍。

卦象有两类：一是三位卦；一是六位卦。即通常所说的八卦和六十四卦，《周礼》称为经卦和别卦。这种说法，意味着六位卦是由三位卦演变来的。传统的说法，伏羲画八卦，文王演为六十四卦。此说未必可信，但认为从八卦到六十四卦有一个发展的过程，却很有启发意义。六十四卦是长期发展的结果。后来，宋代邵雍（1011-1077）和朱熹提倡画前有易说，认为八卦起于对数和理的领悟，六十四卦的形成是一个“一分为二”“二分为四”“四分为八”，以至于六十四的过程，即受此说的影响。邵、朱所论，很可能逻辑地再现了六十四卦发展的历史过程。

关于八卦的起源，历来影响较大的说法，还有伏羲观象说和文字说。《系辞上传》认为，八卦是圣人仰观天象，俯察地理，近取诸身，远取诸物，模拟自然现象而创造的。汉代的《易纬》认为八卦来于上古时代的象形文字。如说乾

的图象 ☰ 是“天”字，坤 ☷ 是古“地”（𠂔）字，震 ☳ 是古“雷”字，艮 ☶ 是古“山”字，离 ☲ 是古“火”字，坎 ☵ 是古“水”字等等。宋代杨万里（1127—1206）、明末黄宗炎等皆主此说。近代的古文字学家、历史学家郭沫若（1893—1978）则加以变通，说“八卦是既成文字的诱导物”。其实，八卦只是一种符号，并非古代文字。

如果按照上一小节所说的《周易》筮法“十有八变而成卦”，那么，六位卦则是通过揲蓍一次成型的，不需要重卦而成。由此看来，商周时期可能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的成卦方式，或两大筮法类型，即“十有八变而成卦”型和“重卦”型。

八卦构成的基本因素是奇一偶 -- 两画。章太炎（1869—1936）、钱玄同（1887—1939）和郭沫若提出生殖器说，认为奇偶两画分别象征男根女阴，出于先民对男女生殖器的崇拜。此说乃弗洛伊德学说影响的产物。也有人提出结绳说，认为八卦来源于远古时代的八索结绳记事，阴阳两画乃由绳的有结和无结的形状演变而来。李镜池、高亨（1900—1986）冯友兰则认为奇偶二爻与蓍草有关系。一是一节的蓍草形象，一为两节的蓍草形象；或者说，一根蓍草其数为奇，其象为一；断开后，其数为偶，其象为--。其实，这些说法都是无从确证的揣测。但从占筮作为一种特殊的占卜形式的角度看，后一种说法似乎更为质朴，更为合理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近年来又提出了奇偶两画原于数字卦说。据张政烺先生考证，河南四盘磨、陕西长安张家村、歧

山风皱村、扶风齐家村等处，曾发现一些甲骨上刻着一些数目字，常是六个数目字一行，这就是筮卦。而周初青铜器铭文中亦有类似的数字卦，其中一与六（写作一与 \wedge ）两数出现的次数最多。这是由于为了避免二、三、四与“一”相混淆，而分别并入一和六所致。筮数一六已经带有符号的性质，可以称为筮数符号。阳爻一和阴爻--就是从筮数符号一六变来的。即是说，一变成阳爻一， \wedge 拉直与阳爻区别而断开，变成阴爻一。此说虽然仍属推测，但它具有相当的考古文献上的根据，为我们探讨卦爻画的起源，开辟了新的途径。由此可以想见，从筮数到爻象，是一个重大的变化过程，筮数的数值被抽象化了，只因其为奇为偶而作了为阳为阴的符号，而不论其数值的大小。阴阳爻画的出现，是中国古人智慧的结晶，是其抽象思维能力极大提高的体现。但阴阳爻画及其卦象最初只是为了占问吉凶所记的抽象符号，其中并不包含更多的意义。至于说它有这样或那样的涵义，那是后人附加的。

卦爻辞来于占筮记录

《周易》的基本素材是卦象和卦爻辞。它出于何时，作者是谁？已无从稽考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提出“人更三圣，世历三古”之说，认为伏羲氏画八卦，周文王演为六十四卦，并作卦爻辞，而孔子作传以解经。东汉经师又提出周公作爻

辞说。到了宋代朱熹概括为“人更四圣”说。这些传统的说法，陆续为后人所否定。“五四”运动以后，新史学兴起，学术界普遍认为《周易》中的经文部分，非文王、周公所作，也非出自一时一人之手，乃陆续形成的作品。郭沫若在《周易的时代背景与精神生产》中说：“《易经》是古代卜筮底本。它的作者不是一人，作者时期也不必是一个时代。”著名学者闻一多（1899-1946）也说：“卦爻两辞，本非出于一手，成于一时，全书卦爻异义之例，曷可胜数？”（《周易义证类纂》）关于《周易》经文形成的年代，近人虽有不同看法，但大多数认为，其基本素材是西周初期或前期的产物。因为卦爻辞中所提到的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，其下限没有晚于西周初期的。

《周易》卦爻辞中，有许多重复，词句虽同，却系于不同的卦爻之下。比如“泰卦”初九同“否卦”初六皆为“拔茅，茹以其汇”；“履卦”六三同“归妹”卦初九皆为“眇能视，跛能履”；“小畜”卦辞和“小过”六五爻辞皆为“密云不雨，自我西郊”等。这说明卦爻辞最初只是某卦某爻的筮辞，后来被编入《周易》。所谓筮辞，即判断占问某事和吉凶的词句，是占问某事时卜史的原始记录。卜史占卜各种事情，一定有一爻数占的，因而会有数种不同的记录。《周易》卦爻辞中，有许多不相连属的词句，如果不分别解释，很难理解。如“师卦”六五：“田有禽，利执言，无咎。长子帅师，弟子舆尸，贞凶”。“无咎”以上，当为某次的筮辞；“长子”以下，当为又一次的筮辞。“小畜”上九：“既雨暨

处，尚德载，妇贞厉。月几望，君子征，凶”。 “妇贞厉”之上与“月几望”之下，当不是同时的筮辞。又如“坤卦”卦辞：“坤，元亨，利牝马之贞。君子有攸往，先迷，后得主。利西南得朋，东北丧朋，安贞吉。”“屯卦”卦辞：“利贞。勿用有攸往，利建侯。”其意义不相连贯，很像是几次记录的合并。据此，有的学者推测，卦爻辞乃卜史的卜筮记录。也就是说，《周易》六十四卦卦辞和三百八十四爻爻辞，皆来于占筮的记录，即筮辞。

筮辞并非一时一人的创造，而是长期积累的结果。筮辞积累多了，需要整理，作为以后占筮时的参考依据。《周礼·春官》说：“占人……凡卜筮，既事，则系币以比其命。岁终，则计其占之中否。”这是说，掌管卜筮的人，在每次占卜之后，将所得的兆象和占断的辞句记录下来，连同礼神之币，藏于府库。到了年终，就将这些积累起来的筮辞汇集起来，加以统计、对比、整理，看其有多少条已经应验。已经应验的则筛选出来，作为以后占筮的依据或参考。据此，《周易》中的卦爻辞，就其素材说，就是从大量的占筮记录中挑选出来的。而编纂者们又对这些素材进行加工润色和编辑整理，大概就形成了《周易》这部占筮之书。

照这种形成过程来看，《周易》卦爻辞同卦象之间并没有逻辑的必然联系。因为卦爻辞原本是占筮的记录，某种卦象，系之以某种筮辞，是出于所占问之事。所占问之事是各种各样的，筮得同一卦象，是揲蓍的结果，完全是偶然的。如果认为所占之事同其筮得的卦象存在着必然的联系，那是

受了筮法的欺骗。这种认识根本无法说明卦爻辞的重复问题，也无法解释其中的矛盾现象。历来的易学家追求卦象与卦爻辞之间的必然联系，千方百计，企图将此种联系解释清楚，结果都不能自圆其说。现在仍有人笃信此论，并以此为圣人造《易》蕴涵的极深奥的道理，企图从中悟到些什么。我们可以肯定地说，这条路是走不通的。

卦名与爻题

《周易》本来只有六十四卦画，而没有六十四卦名。由于卦画难画，容易错讹，而且不好称谓，难以传达思想，影响占卜的进行，就不能不另给它加一个文字的名目。有了名目，讲说起来就方便多了。正如其它古书一样，本来没有篇章名目，为了便于称谓，就在篇首给它一个名目。《周易》六十四卦，卦各有名，是后来加上去的。张政烺先生在《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》中，列举了甲骨金文中的三十二条考古材料，其中只有三条标有“曰魁”、“曰隗”、“曰其”字样，其余二十九条仅有数字符号，而无名称。这是卦名后出的一个极好证明。

关于卦名的由来，高亨在《周易古经今注》卷首《古经通说》中，列举易卦得名之义例七项，提出了取筮辞说。认为先有六十四卦的爻辞，后来从爻辞中取出一字或两字，或取筮辞中所及的内容，作为该卦的卦名。比如“乾卦”，取